

中广天择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共同发起设立文化传媒产业私募股权基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湖南天择先导文化传媒产业私募股权基金（有限合伙）（暂定名，具体名称以工商登记为准），由公司与长沙市长信投资管理公司、长沙先导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湖南臻泰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发起设立。
- 投资金额：基金总规模人民币 3 亿元，本公司作为基金有限合伙人拟认缴出资人民币 11700 万元，占基金总规模的 39%。
- 公司与合作各方就本次共同发起设立文化发展基金事项已达成初步合作意向，但各方尚未签署正式协议，具体内容将以签订的正式协议为准。
- 风险提示：该事项尚需合作各方签署正式协议。该事项尚需工商登记、基金备案。本次公司出资发起设立基金，投资周期较长，在动作过程中可能存在受宏观经济、行业周期、投资标的、交易方案等多种因素的影响导致基金总体收益水平不确定的风险。

一、本次对外投资概述

2018 年 11 月 16 日，中广天择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拟共同发起设立文化传媒产业私募股权基金的议案》。

公司拟与长沙市长信投资管理公司（以下简称“长信投资”）、长沙先导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先导产投”）、湖南臻泰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 (以下简称“臻泰投资”) 共同发起设立湖南天择先导文化传媒产业私募股权基金(有限合伙)(暂定名, 具体名称以工商登记为准, 以下简称“基金”)。

基金总规模人民币 3 亿元, 存续期 5 年。公司和长信投资、先导产投、臻泰投资共同出资: 其中公司出资人民币 11700 万元、长信投资出资人民币 9000 万元、先导产业投资出资人民币 9000 万元、臻泰投资出资人民币 300 万元。基金的普通合伙人由臻泰投资担任。

二、合作方的基本情况

(一) 长沙市长信投资管理公司

长沙市长信投资管理公司是长沙市政府下的国有投资平台, 注册资金人民币 6829 万元, 承担长沙市产业投资基金的具体运行职责, 主营业务包括国有产权(股权) 的经营管理、酒店管理、市政府、财政批准的投资业务等。

(二) 长沙先导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长沙先导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是长沙先导控股集团发起设立的全资子公司, 于 2009 年 5 月成立, 注册资本金人民币 5 亿元, 是先导控股集团全权负责产业投资、金融控股、资本运作的核心金融控股平台。

长沙先导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8 年 7 月,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 亿元, 系长沙市人民政府批准成立, 长沙市国资委等单位出资的大型城市资源综合运营商。

(三) 湖南臻泰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湖南臻泰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是先导控股旗下基金管理平台, 是一家专注于私募股权投资、受托资产管理、并购重组和财务顾问等投资融资服务的投资管理机构。

三、拟成立基金的基本情况

公司与长信投资、先导产投、臻泰投资共同发起设立文化发展基金——湖南天择先导文化传媒产业私募股权基金(有限合伙)(以工商核准名称为准)。

基金认缴出资总规模为人民币 3 亿元, 存续期 5 年, 其中投资期为 3 年, 退出期 2 年; 如经营期限届满前 3 个月, 本企业投资项目仍未全部退出, 经普通合

伙人提议，并经全体合伙人同意且报经基金设立批准部门同意后，可适当延长，延期期限最长不超过 3 年。基金架构及各方出资比例为：

出资人类别	资金来源	认缴总金额 (万元)	百分比 (%)
其他发起人 (有限合 伙人)	中广天择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11700	39
	长沙先导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9000	30
	长沙市长信投资管理公司	9000	30
基金管理人 (普通合伙人)	湖南臻泰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 业 (有限合伙)	300	1
总计		30000	100

(一) 基金的投资范围与投资限制

1、投资范围：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文化传媒产业，投资于该产业的资金不得低于基金实缴总额的 80%。同时投资于长沙辖内企业的资金不得低于基金实缴总额的 60%。

2、投资限制：

基金不得投资于其他股权投资机构，且对单个企业的投资额不得超过基金实缴出资的 20%，并不得从事下列业务：

- (1) 名股实债等变相增加基金债务的行为；
- (2) 公开交易类股票投资，但以并购重组为目的的除外；
- (3) 直接或间接从事期货等衍生品交易；
- (4) 为企业提供担保，但为被投资企业提供担保的除外；
- (5) 承担无限责任的投资；
- (6) 从事融资担保以外的担保、抵押、委托贷款等业务；
- (7) 投资二级市场股票、期货、房地产、证券投资基金、评级 AAA 以下的企业债、信托产品、非保本型理财产品、保险计划及其他金融衍生品；
- (8) 向任何第三方提供赞助、捐赠（经批准的公益性捐赠除外）；

(9) 吸收或变相吸收存款，或向第三方提供贷款和资金拆借；

(10) 发行信托或集合理财产品募集资金；

(11) 其他国家法律法规禁止从事的业务。

基金闲置资金只能投资于银行存款、国债、地方政府债、政策性金融债和政府支持债券等安全性和流动性较好的固定收益类资产。

(二) 基金投资决策方式

基金设立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资决策委员会按照本协议约定行使权利和履行义务。执行事务合伙人依投资决策委员会决议执行项目的投资行为。投资决策委员会由 5 名委员组成，中广天择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委派 2 名，长沙先导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委派 2 名，湖南臻泰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委派 1 名。

投资决策委员会的决策原则为：投资决策委员会按照一人一票的方式对基金的投资项目进行表决。得到全体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超过 4 票以上赞成票（4 票及以上）的投资项目决策有效，但本条特别约定的情况除外。投资项目经投资决策委员会决策通过后，且未被观察员一票否决的，由执行事务合伙人组织落实执行。

长沙市长信投资管理公司可委派 1 名观察员列席投资决策委员会。在投资决策过程中，观察员不对投资项目做技术性判断，仅在基金投资范围和投资领域超过本协议约定时行使一票否决权，即任何时刻基金投资于长沙辖区以外企业的金额将高于基金实缴总额 40% 以及任何时刻基金投资于文化传媒产业以外产业的金额将高于基金实缴总额 20% 情况下，观察员可行使一票否决权。任何根据本协议应提交给投资决策委员会或者本基金相关权力机构的与本基金投资和投资退出事项相关的议案均应提前三个工作日送交观察员按照上述约定审查，观察员具有与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或者本基金相关权力机构相同的知情权，有权获得基金管理人将提供给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或者本基金相关权力机构相同的项目资料，并有权就相关问题提出质询。观察员有权就该议案是否符合本协议约定的基金投资范围和投资领域进行审核，并有权在认为相关议案不符合上述约定的情况下否决该议案，被否决的议案无需再提交表决，亦不得施行。如观察员在收到前述议

案后三个工作日内未提出书面异议，则该议案可根据本协议提交投资决策委员会或者本基金相关权力机构进行表决，并根据表决结果执行。

（三）基金预期投资回报情况

基金所投资项目由合作各方充分调动各方资源，加强资源、产品整合、业务协同发展，统筹实施投后管理，促进公司与标的公司业绩双向增长，实现共赢。

四、本次基金成立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此次参与发起设立基金，意在推动公司视频内容制作主营业务的快速发展，进一步加快公司“全媒体优质视频内容提供商”的布局与整合，提升公司在视频内容制作及运营的竞争优势。

五、相关风险揭示

本次公司出资发起设立基金，投资周期较长，在动作过程中可能存在受宏观经济、行业周期、投资标的、交易方案等多种因素影响导致基金总体收益水平不确定的风险。

在基金设立过程中公司将充分关注并防范风险，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严格进行风险管控；在动作过程中，将积极寻找符合公司发展需求和基金投资需求的标的的项目，加强项目可行性论证，通过合理的交易结构设计、严格项目风险评控机制，降低基金投资风险。

公司与合作各方就本次共同发起设立文化发展基金事项已达成初步合作意向，尚未签署相关的正式合作协议，具体内容将以签订的正式协议为准。该事项尚需工商登记、基金备案。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广天择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1月16日